

<<法理学>>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法理学>>

13位ISBN编号：9787562018124

10位ISBN编号：756201812X

出版时间：1999-02

出版时间：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作者：葛洪义

页数：366

字数：460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法理学>>

内容概要

高等政法院校法学主干课程教材之《法理学》自1999年出版以来，受到了广大教师和学生的欢迎。

本次修订是在2002年修订版的基础上进行的，保持原有特色和章节安排，邀请原作者对各自承担的部分，结合目前社会变化和法治发展的需要以及理论研究的最新成果，重新修订。

特别是在注释部分增列了近年来的有关重要研究成果。

在体例方面，重点是在各章的开篇部分增加了本章学习目的和要求，提示学生注意掌握核心观点或重点难点内容；在每章后设置思考题，作为对本章内容的回顾和总结；另外还设置了推荐阅读书目，帮助学生扩大知识面，以便进一步掌握基本理论、基本观点。

希望能够为法理学教学提供更大的便利。

我们处在一个改革的大时代，各种思潮和学说伴随着伟大的实践而不断涌现。

法理学作为一门基础课程和理论学科，对时代的变化尤其敏感。

尽管我们期待在修订中能够更好地反映现实的需要与变化，但是，由于水平和能力所限，也由于时代的沧桑巨变，难免存在遗漏和其他缺点错误，欢迎读者批评指出！

同时，在教师教学和学生学习过程中，也希望能够结合本教材中的基本原理，充分利用书中的注释和参考书目部分，开阔视野，广泛阅读，深入思考，进而达到提高理论修养的目的。

作者简介

葛洪义，1960年生，浙江宁海人，法学博士。

现任华南理工大学法学院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

兼任中国法学会法理学研究会副会长，中国政法大学和厦门大学法学理论专业博士生导师，吉林大学理论法学研究中心和多所高校兼职教授，主要研究方向为法理学、法哲学和法律方法：出版

书籍目录

第一章 绪论第一编 法的概念 第二章 法的现象与本质 第三章 法的价值 第四章 法的特征、要素与程序 第五章 法的功能与作用 第六章 法与其他社会现象 第七章 法与其他社会规范第二编 法的演进 第八章 法的演进概述 第九章 法的起源 第十章 资本主义法 第十一章 社会主义法 第十二章 法的传统 第十三章 法的现代化 第十四章 社会主义法制与法治第三编 法的创制 第十五章 法的制定 第十六章 法律规范与法律体系 第十七章 法的渊源与法的分类 第十八章 法的效力第四编 法的实施 第十九章 法的实施概述 第二十章 法的适用 第二十一章 法律解释与法律推理 第二十二章 法律关系 第二十三章 守法与违法 第二十四章 法律责任与法律制裁 第二十五章 法律监督

章节摘录

3. 调整的范围不同。

法律和政策所调整的社会关系在范围上是交叉的。

大多数社会关系既要由法律来调整，也要由政策来调整。

但是，也有一些社会关系只由法律和政策的其中一种来调整。

例如，有关诉讼程序方面的社会关系一般只由法律调整，而党内关系一般只由政策调整。

4. 稳定的程度不同。

法律的稳定性较强，它一旦制定出来，就应在一定的时期内保持不变，而不能朝令夕改，随意变动。

至于政策的稳定性问题，则应分情况而定。

政策有总政策、基本政策和具体政策之分。

一般而言，总政策和基本政策是相对稳定的，具体政策则往往要随着客观形势的变化而作出灵活的调整。

当然，具体政策也要尽量保持稳定，不宜变动过快。

5. 实施的方式不同。

法律是由国家强制力来保证实施的，具有国家强制性。

对于违法行为，有关的国家机关应依法追究法律责任，直至给予法律制裁。

政策在实施上也有一定的强制性，但没有国家强制性。

对于仅仅违反政策的行为，只能由党组织给予党内纪律处分，不能由国家机关给予法律制裁。

三、法与共产党政策的相互作用（一）共产党政策对法的指导作用共产党的性质及其在国家生活中的领导地位，决定了党的政策必然对法律起着指导作用。

这主要表现在：1. 从法的制定来看，党的政策是制定法律依据。

立法机关在制定法律时，必须始终坚持以党的政策为指导，体现政策的内容和精神。

从这个意义说，法律就是政策的定型化、条文化。

当然，强调立法活动要以党的政策为指导，是要求立法机关所制定的法律在精神实质上与党的政策保持一致，特别是要符合党的总政策和基本政策的要求，并不意味着立法机关在制定法律时必须照搬党的各项具体政策。

事实上，立法是对政策的再加工。

立法机关应该对已有的政策进行科学分析，并对其实施的效果作出客观的评价，把正确的、成熟的政策上升为法律，舍弃其中不正确、不成熟的部分。

在我国，凡属重大问题，一般都有一个从政策指导到法律调整的过程，即先由党制定政策进行指导，经过一段时间的试行后，再由立法机关制定法律进行调整。

不过，这只是个一般规律，制定政策并非制定法律的必经程序。

在没有相应政策的情况下，立法机关也可以根据客观情势，创造性地进行立法，不必坐等政策出台，否则，就会贻误立法的时机。

2. 从法的实施来看，党的政策对法律的贯彻执行有指导作用。

在贯彻执行法律的过程中，必须准确地理解法律的内容和精神，而党的政策正是法律的基本精神所在，所以，法律实施活动必须以党的政策为指导。

特别是在现有的法律规定存在着一定的漏洞或者已经不完全适应客观形势需要的情况下，就更需要紧密联系党的政策来把握法律的精神实质，以避免可能产生的各种偏差。

编辑推荐

《法理学》以基础求贯通，基本概念与原理助你触类旁通；以经验求成功，名师李永军教授与你分享学习心得；以习题求巩固，期末考试、考研、司考真题帮你举一反三。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